

#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说明

### 一、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购买威海怡和专用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2015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相关公告。

交易对方短期内无法提供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所需的部分证明材料，因此提出终止本次交易，经反复磋商，各方仍未能达成一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 二、终止本次重组事项的具体过程

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收到交易对方关于终止本次交易的通知，交易对方决定终止本次交易，经反复磋商，各方仍未能达成一致。

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发布《关于拟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司拟终止本次交易。

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次交易。

###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事项是否构成交易一方或多方违约

2015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威海怡和专用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威海怡和专用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利润补偿协议》。因《股权转让协议》未能满足生效条件，该项协议自动解除，《利润补偿协议》亦随之自动解除。

因此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违约事项。

#### 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旨在保持原有业务平稳发展的基础上，抓住国家军工行业大发展的机遇，实现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司除承担部分中介费用外，未产生其他损失。

为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在做大做强黄金采矿业务和资源综合回收利用业务的基础上，将努力增强公司发展的灵活性，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最大限度地为股东创造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2月30日